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5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监事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2 年 12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 11 名，实际表决董事 10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对公司所持阿坝州九龙电网有限公司 2.3%股权进行处置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快低效无效资产的处置，公司董事会同意通过减资的方式处置公司所持阿坝州九龙电网有限公司 2.3%股权（对应 88.6 万元实际出资额），收回资金 138.92 万元，从而退出阿坝州九龙电网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12 月 12 日